

各位代表，做好 2026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坚定信心、开拓奋进，努力完成全年各项财政目标任务，为加快推动白山绿色转型全面振兴、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白山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白山市九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18）

关于白山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报告

——2026 年 1 月 21 日在白山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白山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九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白山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作为“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我市全面振兴的关键时期。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与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全市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常委会有力监督支持下，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吉林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严守财经纪律底线、精准防范化解风险，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筑牢了坚实财政支撑，为“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注入强劲动力。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367991万元，同比增长53.2%，其中：税收收入153319万元、非税收入21467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74160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91661万元、调入资金64764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上年结余61万元、债务转贷收入32519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02183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3093457万元。

支出情况：202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02122万元、上解支出32846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71356万元、调出资金25116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6669万元、年终结余525348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3093457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5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98896万元，同比增长31.4%，其中：税收收入42671万元、非税收入56225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76081万元、区上解收入932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8472万元、调入资金19722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6351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9404万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1095414万元。

支出情况：2025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20938万元、对下转移性支出401950万元、上解支出13298万元、年终结余13806万元、调出资金11020万元、债务转贷支出82034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56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1612万元，市

准测算资金需求，科学配置财力资源，切实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二是**推进财政体制改革**。深入推动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完善市以下转移支付制度，畅通财力下沉机制，调整新的税收分享比例，市与区财力格局更加均衡，切实增强基层财政保障能力。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健全绩效评价体系，强化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刚性挂钩应用，严格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全面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守牢底线防风险，稳舵护航促发展

一是**抓实政府债务强管理**。持续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和债务风险动态评估，建立健全全流程风险预警和快速响应机制，坚决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严格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强化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切实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稳步推动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存量债务压降，促进财政健康可持续运行。二是**严防财经运行防风险**。严肃财经纪律，严守底线红线，强化预算单位在资金拨付、使用等各环节的主体责任，保障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积极引导各预算单位增强财政资金舆情风险防控的主动化解意识，将风险处置于萌芽阶段，保障我市经济社会稳定发展。三是**深化党建引领固根基**。坚定不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始终把党建工作作为根本性建设摆在首位，把“以政领财、以财辅政”深度融入财政工作各领域各环节。加强纪律教育和约束，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坚决纠治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永葆为民服务、廉洁从政本色。

融和社会资本，大力支持旅游康养、人参医药等优势产业发展，加快形成新的税收增长点。**三是盘活赋能发展。**加强财政性资金、资源、资产统筹，建立定期清理、超期收回机制，长期沉淀资金一律收回。全面开展国有资产资源摸底排查，扎实做好确认、确权、确值工作，着力推进盘活利用，实现“分散变集中、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资本”转变，充分发挥资源资产应有效益。

（二）固本安民守底线，精算节流惠民生

一是兜牢“三保”底线。完善“三保+”专账管理机制，强化“三保”支出绝对优先地位。即时跟踪监测“三保”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坚决杜绝挤占挪用“三保”资金行为，千方百计兜牢“三保”底线。落实分级责任体系，在保障市本级“三保”不出风险基础上，切实承担对辖区的帮扶责任。**二是保障民生实事。**聚焦民生关切领域，持续加大财政资金向民生重点领域的倾斜力度，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提升医疗卫生保障水平，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践行“两山”理念，保障山水林田湖草沙保护修复等项目资金，打造生态宜居白山。**三是强化节支增效。**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推动党政机关带头厉行节约，层层压实责任，从严从紧压减一般性支出，将勤俭办一切事业贯穿工作全过程。着力构建开源节流、规范高效的长效管理机制，持续推动各预算单位降本增效，腾出更多财力用于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

（三）深化改革激活力，优化布局提质效

一是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彻底打破支出固化格局，改革坚持“量力而行、因事定钱、按事核资”原则，围绕市中心工作精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095414 万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5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6125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5096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9132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37907 万元、调入资金 34515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560838 万元。

支出情况：2025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204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77552 万元、调出资金 4233 万元、年终结余 127007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560838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5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169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2638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4632 万元、调入资金 1133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43414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09936 万元。

支出情况：2025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0981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出 15398 万元、调出资金 756 万元、年终结余 16479 万元、债务转贷支出 4129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5023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09936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5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2831 万元，其中：利润收入 32572 万元、股息红利收入 67 万元、产权转让收入 10192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42831 万元。

支出情况：2025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005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518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7373 万元、国有企业公益性补贴 112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万元；调出资金 23826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42831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2.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5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1809 万元，其中：利润收入 31809 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31809 万元。

支出情况：2025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843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517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1326 万元；调出资金 18966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31809 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5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8941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4541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转移收入 7242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742068 万元。

支出情况：2025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69483 万元、年终结余 266528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转移支出 6057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742068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上年结余收入 26330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转移收入 3394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710461 万元。

支出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总支出 710461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26024 万元、年终结余 28005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转移支出 4383 万元。

8.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收入情况：2026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期 15730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4320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转移收入 1185 万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301702 万元。

支出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总支出 301702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55978 万元、年终结余 14492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转移支出 803 万元。

四、2026 年重点工作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我们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严格落实人大预算审查意见，以问题为导向攻坚克难、以责任为抓手主动作为，化压力为动力，变挑战为机遇，确保完成全年财政目标任务。

（一）开源赋能强根本，凝心聚力拓新局

一是强化对上争取。紧盯中央和省政策导向、项目布局和资金投向，统筹相关部门深挖优势条件，聚焦“十五五”规划和扶持的关键领域，加大“跑省进厅到处”力度，最大限度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地方“盘子”。**二是培植壮大税源。**依托财税联合会商机制，持续畅通信息共享渠道，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增强市场主体活力。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金

4.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情况：2026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24777万元，上级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323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6479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44491万元。

支出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总支出44491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2829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出1662万元。

5.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情况：2026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7243万元，其中：利润收入6333万元、产权转让收入900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0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7243万元。

支出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7243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67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2573万元。

6.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情况：2026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5000万元，其中：利润收入5000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5000万元。

支出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总支出5000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5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1500万元。

7.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收入情况：2026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期443765万元、

收支平衡。

2.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5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4852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4079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转移收入4017万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93335万元。

支出情况：2025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47978万元、年终结余143994万元、社会保险基金转移支出1363万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计293335万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二、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2025年，市财政部门严格落实市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有关决议及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审查意见，紧紧围绕市中心工作，服务大局、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充分发挥财政在强保障、惠民生、促改革、谋发展、防风险中的重要职能作用，财政在政府治理中的基础和支柱作用得到有效彰显。

（一）全力以赴抓收支、优结构，财政保障能力稳步增强

坚持开源节流并重，统筹收支管理，推进财政结构提质优化。一是**深入挖潜增收**。强化财税部门协同联动，强化组织、依法征税、应收尽收，持续提升税收征管质效。加快闲置资产市场化处置，西北岔水利项目和吉林银行股权出让项目成功落地盘活，实现盘活收入5.71亿元，为高质量发展赋能增效。二是**积极对上争取**。精准对接国家和省政策导向与资金投向，市本级全年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和专项资金38.7亿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等财力性补助增长明显，有效弥补

本级财力缺口，增强“三保”及重点支出保障能力。**三是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缩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市本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均实现“只减不增”，节约资金统筹用于保障民生和重点领域。市本级全年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127个，审减金额0.95亿元，审减率8.76%。充分发挥市本级公物仓管理效能，妥善解决扣押、扣缴、罚没资产存放难题，进一步提升国有资产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聚焦民生强保障、促发展，重点领域支撑坚实有力

紧扣民生福祉提升与发展大局稳固目标，持续加大财政投入，强化重大项目支撑保障。**一是民生支出保障坚实有力。**坚持民生领域投入只增不减，民生福祉持续增进。教育支出稳步增长，市本级全年支出3.52亿元，同比增长16.2%，支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提高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水平，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教育事业均衡发展格局加快形成。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市本级全年支出12.89亿元，同比增长93.5%，重点保障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稳步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补助标准，织密织牢社会保障网络。卫生健康支出全面推进，市本级全年支出6.86亿元，同比增长6.8%，助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筑牢公共卫生防线。**二是重大项目建设支撑有力。**市本级全年累计投入资金7.9亿元，坚持把国家、省、市重点关注的山水林田湖草沙保护修复项目、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乐民二区危房治理等列为重点推进项目，全

80850万元，对比2025年剔除一次性大额盘活资产收入后同比增长4.0%以上。其中：税收收入42800万元、非税收入38050万元；上级提前下达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53782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9199万元、区上解收入932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3806万元、调入资金111942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56万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773702万元。

支出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总支出7737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6349万元、对区级转移性支付支出287914万元、上解支出13187万元、债务还本支出6252万元。

2026年市本级“三保+7”支出需求363383万元，其中“三保”支出需求297901万元。剔除上级按政策承担的基本民生支出责任后，地方财力保障“三保+7”支出需求为302015万元，其中“三保”支出需求为238754万元（保基本民生地方配套支出72128万元、保工资139828万元、保运转26798万元），市本级承担“三保+7”支出责任已全部列入年度政府预算。

3.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情况：2026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51663万元，上级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1409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27007万元、调入资金39423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32192万元。

支出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总支出232192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7451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162万元、年终结余83579万元。

2026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及“十五五”规划开局部署，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紧扣“两山”理念试验区建设目标，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以零基预算改革为抓手，深化挖潜增收，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资源统筹与预算刚性约束。树牢底线思维，统筹发展安全，稳步化债、遏制增量，强化绩效导向与财经纪律，保障财政平稳可持续运行，推动经济质效提升，为白山绿色转型全面振兴、谱写“十五五”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财政支撑。

（三）2026年预算安排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情况：202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预期 274256 万元，对比 2025 年剔除一次性大额盘活资产收入后同比增长 4.0% 以上，其中：税收收入 163736 万元、非税收入 110520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性支付收入 131029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525350 万元、调入资金 34462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973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466498 万元。

支出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总支出 24664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32750 万元、上解支出 28967 万元、调出资金 1439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801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00 万元、年终结余 460264 万元。

2.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情况：2026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预期

力筹措资金，强化要素保障，确保项目按期建设、落地见效。同时，充分发挥政府债券在稳投资、补短板方面的关键作用，市本级全年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2.26 亿元，重点投向高铁白山站及周边基础设施、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等关键领域，为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

（三）蹄疾步稳推改革、建机制，财政管理效能显著提升

聚焦深化改革攻坚，以改革破难题、促规范、提质效，激发财政发展内生动力。一是**财政体制改革持续深化**。紧密衔接上级财政体制改革部署，形成《白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白山市进一步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白山政发〔2025〕4号），于2026年1月1日起施行，进一步理顺市区财政关系，促进均衡发展。二是**零基预算改革有序推进**。印发《白山市本级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工作方案》（白山财〔2025〕219号），自2026年预算编制工作起全面实施。彻底打破“基数+增长”的固有模式，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三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不断完善**。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优化国有资本配置，制定《白山市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至此，“四本”预算实现独立完整、有机衔接，为保障财政平稳运行和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了制度支撑。

（四）精准高效促发展、强动能，服务高质量发展提质增效

坚持精准施策、综合发力，充分发挥政策与资金引导撬动作用，全力支持培育新动能。一是**市场运行活力全面激发**。实打实、硬碰硬落实中央部署的减税降费政策，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政策成果，市本级全年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主要政策减税降费及

退税3.07亿元，切实为企业减负增效。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市本级全年安排消费品以旧换新0.56亿元，投放政府消费券500万元，拉动消费4.5亿元。二是拖欠企业账款清偿动真碰硬。将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作为优化营商环境“一号工程”，建立财政、工信等部门联动机制和清偿台账，并通过预算安排、债券资金等多种渠道筹措资金，超额完成了年度任务，极大提振了市场主体信心，助力企业更好生产经营。三是政府采购信息化实现突破。紧扣省级政府采购改革部署，完成2个“2开3评”全流程化电子交易场所建设，实现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全覆盖。开通远程异地评标及“双盲”评审，对500万元以上货物服务项目、1000万元以上工程类项目全面推行远程异地评审，保障评审公平，优化营商环境。

（五）持之以恒严监管、防风险，财经秩序持续稳健向好

树立底线思维，严肃财经纪律，切实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一是完善“三保+”资金监管。为应对日益增长的支出压力，兜牢“三保”底线，建立“三保+”支出专账管理机制，将“三保”等刚性支出纳入优先保障序列，实行资金单独调拨、动态监控，有力确保了政府运转、民生福祉和风险防控的协同推进。二是强化专项资金管控。自2025年起，省财政厅针对上级专项资金，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开展精准审核，并落实资金单独调度举措。同时，市财政局制定《关于建立白山市重大项目资金按实施进度审核拨款机制的通知》（白山财建〔2025〕97号）文件，杜绝专项资金挤占挪用、闲置沉淀，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始终将化解地方政府债务作为核心任务，通过加强

债务规模管控、优化债务结构等措施，将债务率稳定控制在红色风险等级以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深化融资平台改革，市本级全年压降融资平台2家，超额完成省财政厅下达压降任务。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运行仍面临诸多挑战。经济回升向好的基础尚不牢固，传统产业税收贡献下滑，新兴产业培育尚需时日，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压力巨大；“三保+”等刚性支出规模持续扩增，债务还本付息进入高峰期，收支矛盾依然突出；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任务依然艰巨。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靶向施策，认真加以解决。

三、2026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6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展望2026年，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我国发展面临的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从我市看，沈白高铁“虹吸效应”与“辐射效应”并存，产业结构调整阵痛持续，财政收入低速增长态势短期内难以根本扭转。随着“十五五”规划启动实施、各项民生政策提标扩面、债务还本付息刚性支出增加，财政支出需求将持续攀升，预算“紧平衡”状态将更加凸显。但同时也要看到，国家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和我省高质量发展战略的政策效应持续释放，我市“两山”理念试验区建设步入快车道，为财政可持续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我们要增强忧患意识，坚定发展信心，牢牢把握战略主动，努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全力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